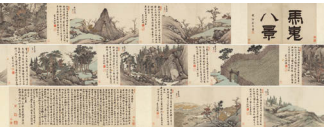




2016 中期報告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LY CULTURE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636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5	企業管治
17	其他資料
19	企業社會責任
21	簡明合併損益表
22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23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5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26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27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47	名詞解釋



公司資料

公司法定名稱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Poly Culture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1號20樓A區
郵編：100010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1號25樓A區
郵編：10001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6樓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徐念沙先生(董事長)
李南先生
張曦先生
蔣迎春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林先生
趙子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伯謙先生
李曉慧女士
葉偉明先生

授權代表

蔣迎春先生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1號25樓A區
莫明慧女士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6樓

聯席公司秘書

陳鵬先生
莫明慧女士

核數師

境內核數師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上海市黃浦區南京東路61號4樓

境外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一號怡和大廈27樓

中國法律

北京金誠同達律師事務所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1號國貿大廈10層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富華大廈支行)
中國北京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8號

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苑路支行)
中國北京朝陽區惠新西街19號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股份代號

03636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專線：+86 10 6408 2711
傳真：+86 10 6408 2662
網站：www.polyculture.com.cn
電子郵件：IR@polyculture.com.cn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25,001	1,057,924
經營利潤	183,776	95,799
除稅前利潤	230,088	131,142
所得稅	(60,224)	(34,812)
期內利潤	169,864	96,330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股東	117,510	70,523
非控股權益	52,354	25,80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	0.48	0.29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178,684	96,13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24,244	70,406
非控股權益	54,440	25,725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額	1,151,589	718,626
流動資產總額	5,734,746	4,998,375
資產總額	6,886,335	5,717,001
流動負債總額	2,449,481	1,585,904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2,389	92,274
負債總額	2,711,870	1,678,178
資產淨額	4,174,465	4,038,82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712,657	3,653,440
非控股權益	461,808	385,383
權益總額	4,174,465	4,038,823

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資料摘錄自本報告第21頁至46頁之財務資料，其中載列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呈列基準的詳情。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分類業務情況

2016年上半年，中國宏觀經濟增速繼續放緩，GDP同比增長6.7%，為2009年第一季度以來最低增速。面對不利的宏觀經濟環境，保利文化採取多種經營舉措，努力保持三項主業穩中有進。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

2016年上半年，中國藝術品市場繼續低位盤整，保利文化克服困難，加大徵集和招商力度，進一步拓展海外市場，2016年上半年累計實現拍賣成交額人民幣43.5億元，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

北京保利拍賣2016年上半年實現拍賣成交額人民幣31.4億元，其中春季拍賣實現成交額人民幣28.58億元，連續第16次在國內大型藝術品拍賣會中名列榜首。其中47件拍品成交額過千萬元人民幣，113件拍品成交額超過五百萬元人民幣。傅抱石《雲中君與大司命》以人民幣2.3億元成交，為今春全球中國藝術品拍賣價格最高紀錄。保利(廈門)國際拍賣有限公司成功舉辦春季拍賣與一次精品拍賣，成交額人民幣1.82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保利香港拍賣2016年上半年實現拍賣成交額15.2億港元，其中春季拍賣會實現成交額12.67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5%，穩居香港地區第三。其中吳冠中《周莊》以2.36億港元刷新中國現當代油畫最高成交記錄。保利香港拍賣與澳門何氏家族合作成立保利澳門拍賣有限公司，並於2016年1月初舉辦首場拍賣，實現成交額2.45億港元，獲得開門紅，進一步鞏固和提升「保利拍賣」品牌在港澳乃至東南亞地區的影響力。

保利藝術中心2016年上半年相繼在深圳、北京、南京舉辦了「保利學院之星」新銳藝術展等展覽不斷擴大品牌影響。

保利藝術投資成功啟用私募基金登記證用於基金募集和管理，成立4支契約型私募基金產品。於2016年上半年發行管理藝術品基金6支，總規模人民幣1.67億元。截至本報告日期，保利藝術投資在運行的基金項目共11個，總規模為人民幣5.88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

保利劇院管理穩步拓展院線規模，強化內容建設，積極拓展產業鏈，保持良好發展勢頭。

劇院院線拓展方面，保利劇院管理完成深圳保利劇院續約，新接管煙台福山劇院、唐山大劇院、淮安大劇院、上海船廠1862劇場和慈溪大劇院5家劇院，使管理劇院總數達到48家，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2016年上半年，保利劇院管理院線實現演出3,318場，完成2016年年度計劃場次的59%。

演出及創意製作業務方面，保利劇院管理聯合引進、製作百老匯經典音樂劇《音樂之聲》中文版，於2016年7月開始院線巡演；打造原創音樂劇《虎門銷煙》；與CCTV少兒頻道聯合製作原創兒童劇《我愛童話之小紅帽和她的朋友們》；與龍馬社合作製作韓國音樂劇《洗衣服》中文版，將於2016年內巡演。

為進一步完善產業鏈，保利劇院管理還積極調研搭建保利票務平台，力爭2016年內完成公司設立。





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2016年上半年，保利影業直屬28家影城實現票房人民幣2.75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5.55%。

新建影城方面，2016年上半年新開業宜興保利影城，收購成都奧克斯影城，開業直營影城總數達到28家。新進場建設杭州、揚州等影城項目5個。

項目拓展方面，2016年上半年正式立項影城項目2個。截至2016年6月30日，已立項尚未開業的影城項目35個，為未來發展儲備了良好資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藝術教育業務

本公司初擬了《保利文化藝術教育發展規劃》—以打造「保利藝術學院」品牌為目標，以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藝術品鑒賞與實踐為方向；以青少年兒童教育為切入點，擇機進軍學歷教育，形成業內知名品牌。其中保利音樂教育項目已於2016年3月在北京正式開學。現已成功組建保利童聲合唱團、室內樂團、管樂團、音樂劇團，並組織了「大師有約」音樂會等多項系列活動。2016年上半年，保利音樂教育項目招收學員100餘人，並統籌佈局暑假期間的夏令營項目，發佈「保利WeDo」蘇州音樂夏令營、青少年戲劇夏季體驗營、薩克斯夏令營等產品，已初步樹立起「保利WeDo」音樂教育品牌。保利美術教育項目和動漫教育項目也在積極籌備中。



文化金融業務

保利融禾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保利融禾」)已於2016年5月26日註冊成立，相關業務正在積極推進。同時本公司正積極籌備成立保利文化產業基金，預計2016年底前完成基金管理公司的設立。



文化旅遊和文化資產運營管理業務

2016年上半年，本公司新業務拓展部正式成立，初步確定了三個拓展方向：文化旅遊、文化場館運營管理、文化商業運營管理。

文化旅遊方面，本公司已對多個國內旅遊項目進行考察及談判，並達成初步意向。

文化場館(博物館、美術館)運營管理方面，本公司已分別向相關地方政府提交了場館的設計和運營方案，並就委託管理協議與各地展開磋商。

文化商業運營管理方面，2016年3月中旬完成了瀋陽盛京保利公司的註冊，正在開展運營管理瀋陽盛京保利文化藝術中心的前期準備工作，保利文化的文化商業運營管理業務邁出了第一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業績分析與討論

經營業績概覽

收入

收入總額從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57.9百萬元增加15.8%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25.0百萬元，主要由於劇院及電影院線網絡擴展以及拍賣結算進度改善。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分部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百分比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425.5	381.9	11.4
演出與劇院管理	465.8	409.7	13.7
影院投資管理	326.0	266.3	22.4
其他業務	15.2	—	不適用

毛利

毛利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7.7百萬元增加31.3%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9.8百萬元，主要由於拍賣業務毛利增長所致，其中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3.8%增加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8.3%。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外幣資產產生的外幣匯兌收益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自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9.4百萬元增加18.1%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1.0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數量增加導致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費用

管理費用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0.6百萬元增加6.2%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9.9百萬元，主要由於管理活動及業務規模擴大致使管理人員數目增加，進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呈報分部利潤

鑒於上述原因，呈報分部利潤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9.4百萬元增加61.7%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1.6百萬元。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自的呈報分部利潤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百分比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153.4	79.2	93.7
演出與劇院管理	22.0	22.6	(2.7)
影院投資管理	66.2	47.6	39.1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4.4百萬元，主要由於拍品保證金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百萬元，主要由於貸款利率下降所致。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8百萬元增加73.0%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2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課稅收入增加所致。

期內利潤

鑒於上述原因，期內利潤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6.3百萬元增加76.4%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9.9百萬元，而淨利潤率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1%增加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及充足的流動資金。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269.1百萬元，較2015年12月31日減少10.3%。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315.3百萬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307.2百萬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001.8百萬元，主要由於支付拍品保證金及貸款所致；籌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539.5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增加所致。因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去年底仍減少約人民幣147.0百萬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變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但不限於影院設備、公司自有辦公用房等。物業、廠房及設備從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6.6百萬元增加1.5%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605.3百萬元，主要由於電影院線網絡擴展所致。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98.4百萬元增加14.7%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734.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業務擴張所致。流動負債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85.9百萬元增加54.5%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449.5百萬元。流動負債大幅增加主要由於短期貸款及貿易應付款項增長所致。

存貨

存貨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1.3百萬元增加3.3%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715.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管理層考慮到中國藝術品市場的發展和對市場前景的樂觀預期，積極發掘市場機遇並決定擴展藝術品存貨，進而導致我們的藝術品經營業務採購的藝術品增加。

拍品保證金

拍品保證金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7.4百萬元增加52.7%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569.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在2016春季拍賣會前努力向知名藏家徵集高質量拍品，並向其支付更多拍品保證金所致。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75.2百萬元增加47.2%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993.7百萬元，主要由於預付及應收拍品款項增加所致。

預付及應收拍品款項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7.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716.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致力於進一步擴大拍賣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債項

截至2016年6月30日，我們累計向銀行借款人民幣784.5百萬元，全部貸款均來自知名金融機構及為無抵押。人民幣387.7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人民幣231.7百萬元須於兩年內償還。銀行貸款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3.0百萬元增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619.4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擴張所致。

根據融資型藝術品信託產品的約定，倘借款人及其擔保人無法償還有關款項，我們有義務為預期信託財產總額與信託本金總額、信託計劃中協議的預期收益、適用稅項及產生的其他費用(不包括我們的預期獎勵費)之間的差額付款。截至2016年6月30日，我們最高風險額達人民幣139.1百萬元。

於本報告日期，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未有任何或然負債或任何其他資產負債表外承擔或安排。

資本開支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的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34.7百萬元及人民幣68.5百萬元。

員工薪酬及政策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員工5,703名。本集團之員工薪酬政策乃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其表現、資歷及工作能力而釐定。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和培訓計劃未發生重大變化。本公司員工薪酬的詳情載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7(b)。

匯率波動風險

由於我們在海外的業務拓展，我們可能於未來產生以外幣計值的收入，而我們與海外客戶簽署的合約也可能以港幣或美元計值。因此，匯率波動(尤其為人民幣、港幣及美元之間)或會增加我們的成本，而我們的盈利能力亦可能會因外幣匯兌虧損而下降。我們將高度關注國內外金融市場政策及變化，採取有針對性措施，減少對財務成本及盈利的影響。

三、未來展望

目前，全球經濟仍處於深度調整期。美國聯邦儲備系統加息、英國退歐等因素使世界主要經濟體貨幣政策進一步分化，未來全球經濟和金融市場的不確定性進一步增大。國內整體經濟下行壓力較大，權威機構普遍預計2016全年GDP增速6.6%至6.7%。

在這一背景下，保利文化2016年下半年工作的總體思路是：創新發展，提質增效；穩步推進三項主業，積極拓展新業務，加快「走出去」步伐，確保完成全年經營任務；加緊制訂人才發展戰略，通過構建中長期激勵機制激發企業活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繼續做好三項主業，爭取經營業績穩中有升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

北京保利拍賣將進一步完善國內佈局，有效梳理現有資源，註冊成立保利拍賣上海公司；加大徵集力度，拍品結構更加貼近市場需求；精簡拍品數量，嚴控拍品質量；提高與客戶的溝通效率，提升客服水平，穩固市場佔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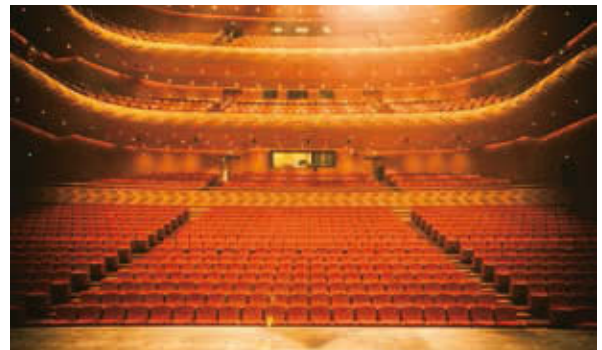
保利香港拍賣將不斷強化精品策略，進一步發掘港澳台和東南亞市場潛力，穩步提高境外客戶比重，全力做好秋季大拍，全年成交總額穩中有升。

保利藝術中心將密切關注藝術品市場各門類走勢，加大自營力度，力爭取得更好利潤。同時，加快國內外展示、銷售網點建設，重點做好溫哥華保利北美畫廊的籌備開業，進一步提升市場影響力。

保利藝術投資將嚴控風險，穩健經營，做好既有項目管理，穩步運作融資型私募基金項目。2016年下半年計劃新設立藝術品基金2至3個，總規模約人民幣2至4億元。

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

保利劇院管理力爭在2016年下半年達成與2家劇院的合作意向；落實好東莞、馬鞍山、青島、呼和浩特4家劇院委託管理合同續簽；完成原創音樂劇《虎門銷煙》、《音樂之聲》、《洗衣服》全國巡演；加大優質劇目引進，確保院線節目供應，超額完成全年演出場次目標；抓緊落實票務公司籌備工作，爭取2016年內完成公司設立；辦好首屆國際劇院發展論壇，提升保利院線品牌影響。



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保利影業將加強營銷力度，提高管理水平，縮短新開影院的市場培育期，提高整體盈利水平。加快項目建設進度，努力完成「全年新建影城7至8家」的發展目標；同時積極探索合作出資、併購等新的業務開發模式；積極探索更加豐富的創作、投資、合作模式，迅速回歸內容製作市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進一步推進四項新業務，年內爭取更多項目落地

藝術教育方面，音樂教育業務將在繼續豐富完善課程體系、組織音樂夏令營、不斷擴大品牌影響的基礎上，著手北京及全國其他地區分校調研、選址、建設工作，加快全國佈局；盡快啟動美術教育項目建設及運營，力爭寒假對外招生；動漫教育等積極展開調查研究，盡快確定業務模式，亟早啟動。

文化金融方面，保利融禾將加大業務開拓力度，快速形成規模，成為新的利潤中心，並充分發揮對保利文化藝術品整體產業鏈發展的推動作用；文化產業基金管理公司2016年內完成設立。

文化旅遊方面，選擇項目重點推進，並啟動具體方案設計；繼續推進其他國內外項目等。

文化資產運營管理方面，以瀋陽盛京保利文化藝術中心的運營管理為開端，認真研究保利文化商業綜合體的業態構成與運營方案，盡快建立完善的業務模式，為下一步業務複製、拓展奠定基礎。

積極推進海外項目實質性經營，加快「走出去」發展步伐

積極跟進收購歐美標的企業項目，爭取實現突破。確保與ATG聯合製作原創劇目按時高質量完成，並積極探索深層次的合作；深入探索電影業務的國際化經營拓展。

本公司始終致力於提升企業管治水平，視企業管治為為股東創造價值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公司參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組成的有效制衡、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架構。本公司亦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其中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亦就有關僱員(定義見上市規則)買賣公司證券交易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已就董事和監事遵守標準守則向所有董事和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和監事已確認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本公司已就有關僱員遵守買賣公司證券交易事宜的指引向有關僱員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未注意到有不遵守該指引的事件。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足夠數目、並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共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伯謙先生、李曉慧女士和葉偉明先生。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我們的財務申報程序，其中包括：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師；監督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負責內部審計師與外部審計師之間的溝通；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審查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制定檢討其有效性的程序，對重大關連交易進行審計；提名內部審計部門的負責人；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李曉慧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偉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趙子高先生(非執行董事)，主任委員為李曉慧女士。

企業管治

於2016年8月25日，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2016年中期報告以及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的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本公司董事承認其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承擔責任。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有關規定，按時發佈了2015年年度報告。

股本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股本總數為人民幣246,316,000元，分為246,31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已於2016年8月25日刊載於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polyculture.com.cn)。

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提出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派付中期股息的建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6月30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亦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 數目（好倉／ 淡倉／可供 借出的股份）	佔有關股本 類別之 百分比(%) (附註2)	佔股本總數之 百分比(%) (附註2)
保利集團(附註3)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及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156,868,400(L)	100.00	63.69
保利南方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50,197,900(L)	32.00	20.38
JPMorgan Chase & Co.(附註4)	H股	實益擁有人	2,302,300(L)	2.57	0.93
			151,900(S)	0.17	0.06
		投資經理	50,000(L)	0.06	0.02
		保管人—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2,514,100(P)	2.81	1.02
		合計	4,886,400(L)	5.44	1.98
			151,900(S)	0.17	0.06
			2,514,100(P)	2.81	1.02
董平	H股	實益擁有人	4,510,000	5.04	1.83

附註：

1. 「L」代表好倉、「S」代表淡倉，而「P」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2. 該百分比是以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數目／總股份數目計算。
3. 保利集團直接持有本公司106,670,500股股份。保利集團持有保利南方的全部股權，而保利南方持有本公司50,197,900股股份，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保利集團視作於保利南方持有的50,197,9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JPMorgan Chase & Co.持有JPMorgan Chase Bank N.A.、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及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PMorgan Chase & Co.被視為擁有與JPMorgan Chase Bank N.A.、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及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相同的本公司權益。JPMorgan Chase & Co.通過JPMorgan Chase Bank N.A.、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及其他其所控制的法團持有本公司4,866,400股的好倉和151,900股的淡倉。在4,866,400股好倉中，2,514,100股為可供借出的股份，48,700股以衍生工具持有。在151,900股淡倉中，59,200股以衍生工具持有。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之外，截至2016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亦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了解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變動

自2016年3月24日起，王蔚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自2016年3月24日起，翁美儀女士不再擔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代表。自2016年3月24日起，莫明慧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代表。

除以上所披露外，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未發生新聘或解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同時，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有關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之任何資料並無變動。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2016年6月7日召開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並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含人民幣20億元)的人民幣境內債務融資工具的一般性授權，並於2016年8月25日經第二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擬在國內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含人民幣10億元)(以主管機關最終核准的發行規模為準)的公司債券，及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含人民幣10億元)(以主管機關最終核准的發行規模為準)的短期融資債券，可一次或分期發行。

企業社會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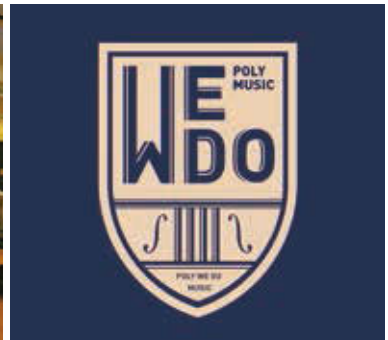
2016年1月，由北京拍賣行業協會主辦的2015北京拍賣季「藝術市場價值榜」暨2015年度拍賣行業藍皮書在京發佈。北京保利拍賣榮獲年度影響力拍賣公司、年度學術價值拍賣專場及年度拍賣人物三項獎項。

2016年3月，保利文化旗下北京保利音樂藝術發展有限公司舉辦「保利伴我成長之大師有約－WeDo開幕盛典音樂會」，國內著名音樂家、演出團體與保利WeDo室內樂團的第一批學員同台表演，共同見證了保利文化致力青少年音樂教育項目的可喜成果。

2016年3月，法國駐華大使館舉行了隆重的授勳儀式，法國駐華大使顧山代表法國文化部部長授予北京保利紫禁城劇院公司總經理徐堅法國文學與藝術騎士勳章。自2005年起，北京保利紫禁城劇院公司就與法國藝術家開展了密切的文化交流與合作。邀請超過100個樂團及音樂家，奉上230餘場精彩演出。北京中山公園音樂堂以及保利院線成為中法文化交流的窗口，架起中法兩國人民增進友誼的橋樑。

2016年3月，保利文化聯合中國戲劇家協會舉辦「時代•環境•語境•戲劇人」兩岸四地戲劇大講座，來自內地、香港、澳門、台北的20餘位戲劇屆名家齊聚一堂，圍繞如何構建良好的戲劇生態環境、積極發掘戲劇人才、廣開戲劇創作角度、堅守戲劇的品格等話題展開研討，旨在依託兩岸四地的資源，創造更廣泛的舞台，做好戲劇的普及化、觀眾的參與度和市場化，開展國際合作，打造一個國際的舞台，能夠讓中國的作品走出去。

2016年1月至6月，北京保利拍賣、香港保利拍賣、保利藝術中心及保利藝術博物館在全國各地舉辦了「圓明園國寶展」「保利文化『學院之星』新銳藝術展」、「圓明園國寶及南北朝石像展暨愛國主義教育系列活動展覽」、「遠山晚翠－龍泉青瓷精品展」、「絲綢之路－世界傑出華人藝術家郭迪康畫展」等多項春拍藝術品展覽、圓明園國寶展、文物精品展及學術講座，為當地藝術愛好者營造了良好的觀展與學習空間，吸引了50多萬名藝術愛好者和中外藏家觀展。



企業社會責任

2016年4月，青島大劇院榮獲道略演藝產業研究中心頒發的「2015年中國劇場綜合體活力十五強」和「2015年中國音樂廳綜合活力十強」獎項。青島大劇院五年來推出的300多場公益演出及公益講座項目惠及市民人數達19.6萬人次。2016年，青島大劇院優秀的管理團隊又重磅推出「國際戲劇年展」、「都市喜劇季」等藝術品牌。計劃推出的系列文化惠民演出及活動也將突破往年，為「文化青島」的建設注入了強大的活力，同時也極大地豐富了島城市民的文化生活，受到各界一致好評和島城市民的盛讚。

2016年5月，保利文化北美投資有限公司通過加拿大紅十字會，為加拿大阿爾伯塔省麥克默裡堡遭遇嚴重森林火災地區捐款總計4,600加元(約合人民幣23,000元)，幫助災區共度難關。

2016年5月，保利文化入選第八屆中國「文化企業30強」，自2008年該獎項推出以來連續八屆獲此殊榮。

2016年6月，上海文化企業發展座談會對上海文化產業領域的優秀企業和企業家進行集中推選表彰。上海東方藝術中心管理有限公司入選中共上海市委宣傳部等單位牽頭主辦的首屆「上海文化企業十強」。

2016年6月，保利劇院管理攜手中央芭蕾舞團在紀念中國共產黨成立95週年—淮安大劇院開業首演《紅色娘子軍》新聞發佈會暨「6·23鹽城風暴」抗災捐贈儀式上，捐贈人民幣十餘萬元幫助江蘇鹽城受災地區重建校園，共度難關。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225,001	1,057,924
銷售成本		(755,222)	(700,272)
毛利		469,779	357,652
其他收入	6	12,062	4,300
其他收益淨額	6	2,867	3,89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0,991)	(119,428)
管理費用		(159,941)	(150,621)
經營利潤		183,776	95,799
財務收入		54,387	42,946
財務成本	7(a)	(4,060)	(4,206)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1,831)	(2,63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184)	(762)
除稅前利潤	7	230,088	131,142
所得稅	8	(60,224)	(34,812)
期內利潤		169,864	96,33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17,510	70,523
非控股權益		52,354	25,807
期內利潤		169,864	96,33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	9	0.48	0.29

第27至46頁的附註構成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169,864	96,330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中國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8,820	(199)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178,684	96,13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24,244	70,406
非控股權益		54,440	25,725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178,684	96,131

第27至46頁的附註構成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6月30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5,305	596,564
長期預付款項		3,391	3,504
其他金融資產	10	485,579	69,74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527	4,21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1	40,702	32,533
遞延稅項資產		10,085	12,073
		1,151,589	718,626
流動資產			
存貨	12	1,715,877	1,661,34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112,012	148,106
拍品保證金	14	1,569,285	1,027,36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993,707	675,182
受限制現金		780	1,000
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73,989	70,1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269,096	1,415,268
		5,734,746	4,998,375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7	387,671	25,13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2,029,010	1,497,782
即期稅項		32,800	62,989
		2,449,481	1,585,904
流動資產淨額		3,285,265	3,412,47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436,854	4,131,097

第27至46頁的附註構成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6月30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7	231,724	67,822
遞延稅項負債		203	199
遞延收益		12,790	2,66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17,672	21,588
		262,389	92,274
資產淨額			
		4,174,465	4,038,82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b)	246,316	246,316
儲備		3,466,341	3,407,12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712,657	3,653,440
非控股權益			
		461,808	385,383
權益總額			
		4,174,465	4,038,823

第27至46頁的附註構成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附註	中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結餘	246,316	(3,996)	1,982,448	77,493	1,166,548	(1,190)	3,467,619	403,381	3,871,000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	-	-	-	-	70,523	-	70,523	25,807	96,330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17)	(117)	(82)	(199)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70,523	(117)	70,406	25,725	96,131
非控股權益擁有人注資	-	-	-	-	-	-	-	7,780	7,780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擁有人派付之股息	-	-	-	-	-	-	-	(6,637)	(6,637)
經批准宣告的有關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19(a)	-	-	-	(55,914)	-	(55,914)	-	(55,914)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5年7月1日結餘	246,316	(3,996)	1,982,448	77,493	1,181,157	(1,307)	3,482,111	430,249	3,912,36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	-	-	-	-	167,267	-	167,267	68,969	236,236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4,538	4,538	5,632	10,170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167,267	4,538	171,805	74,601	246,406
收購非控股權益	-	(476)	-	-	-	-	(476)	476	-
轉發儲備	-	-	-	24,097	(24,097)	-	-	-	-
非控股權益擁有人注資	-	-	-	-	-	-	-	5,400	5,400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擁有人派付之股息	-	-	-	-	-	-	-	(125,343)	(125,343)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結餘	246,316	(4,472)	1,982,448	101,590	1,324,327	3,231	3,653,440	385,383	4,038,823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	-	-	-	-	117,510	-	117,510	52,354	169,864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6,734	6,734	2,086	8,820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117,510	6,734	124,244	54,440	178,684
非控股權益擁有人注資	-	-	-	-	-	-	-	30,450	30,450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擁有人派付之股息	-	-	-	-	-	-	-	(8,465)	(8,465)
經批准宣告的有關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19(a)	-	-	-	(65,027)	-	(65,027)	-	(65,027)
於2016年6月30日結餘	246,316	(4,472)	1,982,448	101,590	1,376,810	9,965	3,712,657	461,808	4,174,465

第27至46頁的附註構成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403,704	401,012
已付稅項		(88,423)	(93,85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15,281	307,15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01,796)	(233,71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39,537	(56,9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46,978)	16,532
於1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415,268	1,536,301
匯兌變動影響		806	90
於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269,096	1,552,923

第27至46頁的附註構成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業務及組織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2010年12月14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及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於2014年3月6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獲授權於2016年8月25日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2015年年度財務報表內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2016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的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按本年至今基準計算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列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及選定之解釋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2015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之變動屬重要之事項及交易的闡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要求之全部數據。

3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均已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修訂與本集團相關：

- 2012年至2014年週期內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披露計劃

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並無採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2012年至2014年週期內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本週期的年度改進包括了四項準則的修訂。其中，經修訂後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澄清：如果一家實體根據準則要求，通過相互參照另一份中期財務報告中的信息來披露該實體中期財務報表以外的信息，那麼，中期財務報表使用者應同時以相同條件獲取相互參照納入的信息。由於本集團並未列報中期財務報表以外的相關要求的披露信息，該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並不會產生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介紹了各項列報要求的小範圍變化。該修訂對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的列報和披露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4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以及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收入主要指拍賣服務佣金收入、藝術品及文物收藏品銷售收入、藝術品投資諮詢及其他服務收入、劇院管理收入、演出票房收入及影院票房收入。於期內確認的各重要類別的收入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收入	424,650	381,944
演出與劇院管理收入	465,772	409,699
影院投資管理收入	326,011	266,281
其他服務收入	8,568	—
	1,225,001	1,057,924

5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通過按經營範圍組織的附屬公司管理業務。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與為進行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所作內部報告的數據一致的方式呈報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部：

-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包括拍賣、買賣中國古董、中國近現代書畫、中國當代書畫、中國古代書畫、中國油畫、雕塑及其他中國文物和藝術品，以及提供藝術品投資顧問和其他業務，及賺取拍品保證金的利息收入。
- 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包括劇院的日常管理、演出安排、劇院租賃和劇院設計諮詢服務。
- 影院投資管理業務：包括電影院的建設和運營。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業績及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個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分部資產包括除於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權益、其他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之外的全部資產。分部負債包括除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公司負債之外的全部負債。

本集團參照各個呈報分部產生的收入及開支，將收入及開支分配至各個呈報分部。

分部利潤指銷售收入減去銷售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該分部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及管理費用。沒有具體歸屬個別分部的項目不計入分部利潤，如未分配的總部和企業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應佔合營企業虧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折舊、財務收入、財務成本，以及未分配的總部和企業開支。除獲得有關分部利潤的分部數據之外，管理層亦提供關於折舊、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的分部資料。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關於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藝術品 經營與拍賣 人民幣千元	演出與 劇院管理 人民幣千元	影院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424,650	465,772	326,011	1,216,433
分部間之收入	805	-	-	805
呈報分部收入	425,455	465,772	326,011	1,217,238
呈報分部利潤	153,387	22,003	66,184	241,574
折舊	(4,573)	(3,762)	(43,002)	(51,337)
財務收入	52,882	4,560	578	58,020
財務成本	(47,517)	-	(2,902)	(50,419)
呈報分部資產	4,959,513	663,826	803,727	6,427,066
呈報分部負債	3,657,652	415,979	534,604	4,608,235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藝術品 經營與拍賣 人民幣千元	演出與 劇院管理 人民幣千元	影院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381,944	409,699	266,281	1,057,924
呈報分部收入	381,944	409,699	266,281	1,057,924
呈報分部利潤	79,189	22,594	47,576	149,359
折舊	(3,720)	(2,995)	(34,100)	(40,815)
財務收入	38,051	5,051	253	43,355
財務成本	(46,617)	–	(2,580)	(49,197)
呈報分部資產	4,331,015	531,637	639,899	5,502,551
呈報分部負債	3,039,421	309,728	406,740	3,755,889

附註：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個人客戶所佔的收入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報告(續)

(b) 可呈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利潤	241,574	149,359
其他服務收入	8,568	—
未分配總部和企業其他收入		
及其他收益淨額	11,321	2,693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831)	(2,63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184)	(762)
折舊	(51,845)	(41,321)
財務收入	54,387	42,946
財務成本	(4,060)	(4,206)
未分配總部和企業開支	(25,842)	(14,932)
合併除稅前利潤	230,088	131,142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	6,427,066	5,430,647
分部間應收款項的抵銷	(2,421,204)	(2,229,756)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40,702	32,53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527	4,211
其他金融資產	485,579	69,741
遞延稅項資產	10,085	12,073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2,337,580	2,397,552
合併資產總額	6,886,335	5,717,001
負債		
呈報分部負債	4,608,235	3,733,397
分部間應付款項的抵銷	(2,421,204)	(2,229,756)
即期稅項負債	32,800	62,989
遞延稅項負債	203	199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491,836	111,349
合併負債總額	2,711,870	1,678,178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報告(續)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於中國大陸、香港及加拿大開展。

有關本集團外部客戶業務收入的資料乃按本公司業務的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6年	於2015年
	2016年	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1,091,491	984,130	760,974	630,971
其他	133,510	73,794	380,530	75,582
	1,225,001	1,057,924	1,141,504	706,553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8,551	2,357
其他	3,511	1,943
	12,062	4,300
其他收益淨額		
匯兌收益淨額	2,904	3,9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37)	(17)
	2,867	3,89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7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a)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4,315	4,223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化利息開支	255	17
	4,060	4,206

(b)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51,520	208,114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3,340	20,662
	274,860	228,776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51,845	41,321
減值(收回)／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648)	1,162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74	71
經營租賃費用	97,929	86,003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8 所得稅

合併損益表稅項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58,236	37,392
遞延稅項	1,988	(2,580)
	60,224	34,812

附註：

- (i) 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標準25%(2015年：25%)繳稅。
- (ii) 根據註冊所在國家的規則和條例，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兩家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本集團三家附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和經營業務，其須按香港利得稅率16.5%繳稅。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於澳門註冊成立和經營業務，其須按澳門利得稅率12%繳稅。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有關國家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17,510,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0,523,000元)及於各中期期末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246,316,000	246,316,000
發行股份的影響	-	-
於6月30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	246,316,000	246,316,000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可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0 其他金融資產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股份證券： 尚未上市(附註10 (i))	109,883	—
授予第三方的貸款(附註10 (ii))	375,696	69,741
總額	485,579	69,741

附註：

- (i) 本公司與本公司關聯方保利財務訂立增資協議，及透過現金注資於2016年收購其5%股權。
- (ii) 保利文化北美投資有限公司向第三方授予年利率為9%至10%的貸款。

1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10,000	100,000
應佔資產淨值	(69,298)	(67,467)
總額	40,702	32,533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下表載有合營企業詳情，而所有該等合營企業均為無市場報價的非上市公司：

合營企業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北京保利華億傳媒文化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0%	50%	文化投資
桂林保利文化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0%	50%	文化投資及諮詢服務
安陽保利悅泰置業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25%	-	房地產發展及銷售
深圳華熙文化廣場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1)	註冊成立	中國	50%	-	文化投資及諮詢服務

附註1：深圳華熙文化廣場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深圳華熙」)以註冊股本人民幣20百萬元於2016年4月20日成立。深圳華熙的主要業務為文化投資及諮詢服務。

12 存貨

(a) 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古董珍玩	1,221,566	1,185,232
中國書畫	448,429	437,257
油畫與雕塑	31,527	29,161
用於轉售之小價值物品	9,199	7,412
低值易耗品	789	402
演出劇目	4,367	1,879
	1,715,877	1,661,343

(b) 確認為開支並且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21,602	54,958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貨物銷售及提供服務貿易應收款項：		
－關聯方	1,735	2,135
－第三方	117,770	167,936
	119,505	170,071
減：呆賬撥備	7,493	21,965
	112,012	148,106

本集團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和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42,762	51,394
1至3個月	8,232	4,415
3至6個月	5,280	6,292
6至12個月	10,724	11,545
一年以上	45,014	74,460
	112,012	148,106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為即時到期或具有兩個月的信貸期。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以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有關款項的機會甚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撇銷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c) 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並無個別或共同被視為已減值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18,130	10,818
逾期1個月內	938	–
逾期1至3個月	5,276	683
逾期3至12個月	1,872	4,540
逾期12個月以上	34,241	32,528
逾期金額	42,327	37,751
	60,457	48,569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若干無近期拖欠記錄及與本集團有良好信貸記錄的客戶有關。按照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狀況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因此毋須就有關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4 拍品保證金

拍品保證金是本集團向收藏家和藝術品經銷商提供的資金，並按拍賣品底價一定比例收取利息。

截至2016年6月30日，拍品保證金的18.3%來自最大的與藝術品交易及拍賣有關的債務人(截至2015年12月31日：7.9%)。

拍品保證金的利息收入已計入「財務收入」。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預付及應收拍品款	716,924	456,979
購入存貨的預付款項	13,055	10,149
演出預付款項	27,200	25,257
租賃按金	17,035	17,501
保證金	34,759	32,126
拍品保證金應收利息	93,269	66,632
員工業務備用金	15,698	12,111
其他	78,243	56,629
	996,183	677,384
減：呆賬撥備	2,476	2,202
	993,707	675,18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將以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有關款項的機會甚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將直接撤銷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269,096	1,415,268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7 銀行貸款

(a) 本集團銀行貸款賬面值的分析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619,395	92,955

(b) 銀行貸款的年利率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	於2015年 12月31日 %
銀行貸款		
— 固定利率貸	1.85-4.35	1.85-3.29
— 浮動利率貸	一個月美元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1.500%- 相關利息期間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2.900%	三個月美元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1.500%

(c) 於2016年6月30日，銀行貸款還款期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387,671	25,133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231,724	67,822
	619,395	92,955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 關聯方	77,299	75,089
— 第三方	195,540	190,292
	272,839	265,381
應付利息		
— 關聯方	8,497	8,497
員工相關成本應付款項	72,307	32,322
應付其他稅項及附加費	16,848	37,822
應付股息	95,054	34,850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 關聯方	3,513	5,001
— 第三方	1,144,395	815,78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613,453	1,199,659
預收款項		
— 關聯方	574	833
— 第三方	414,983	297,290
	415,557	298,123
	2,029,010	1,497,782
非流動		
應付購買設備款項	17,672	21,588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有即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清償，或按要求償還。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中期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於報告期末，公司並無確認為負債的已宣告中期股息。

(ii) 於中期期間經批准的上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後續中期期間經批准及按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64元宣告的有關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27元）	65,027	55,914

(b) 股本

本公司之普通股變動載列如下：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6月30日／12月31日	246,316	246,316	246,316	246,316

(c)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股份面值與本公司股份發行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b) 並非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其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有關數值乃透過按本集團從類似金融工具所獲取的當前市場利率貼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估算。

非上市權益證券投資以成本計量，由於該等於尚未上市公司的投資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因此不能可靠地計量公允價值。本集團並無意向出售該等投資。

21 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並未在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購買演出、影院租賃裝修及投資管理的承擔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123,794	74,047
已授權但未訂約	944,080	969,120
	1,067,874	1,043,167

22 已作出的財務擔保

(a) 截至各報告期末，本公司就授予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銀行貸款向銀行作出下列財務擔保：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就附屬公司向銀行作出的財務擔保	619,395	92,955

於報告期末，董事認為根據任何擔保向本公司提出索償的可能性不大。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2 已作出的財務擔保(續)

- (b) 作為若干附屬公司的融資型藝術品信託產品的投資顧問，倘信託財產於信託計劃到期日的預計銷售信託財產所得款項不足以支付信託本金、信託費、受益人預計收益淨額及相關稅項開支，本集團有義務出資補足差額。

截至報告期末，假設於到期日有關信託計劃的無收益的最高風險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信託資金	139,078	21,000

23 有關法律索償的或然負債

於2016年6月30日，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若干針對其作出的未決訴訟事宜。經考慮專業意見，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有關訴訟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了本財務報表另有披露的關聯方資料外，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訂立了如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a) 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下列交易人士的交易被認為屬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名稱	關係
中國保利集團公司(「保利集團」)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中國保利集團公司附屬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北京東方保利文化藝術有限公司(「東方保利」)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本集團是保利集團旗下大型集團公司的一部分，並與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進行重大交易及維持重要關係。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續)

日常業務過程中開展的主要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i>向其銷售</i>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3,877	2,433
<i>向其提供服務</i>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1,412	5,414
<i>接受服務(附註(iii))</i>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113,269	96,832
<i>租入辦公場所(附註(iv))</i>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15,964	16,874
<i>利息收入</i>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1,559	1,251
<i>物業管理服務</i>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4,468	5,898

附註：

- (i) 保利集團的聯屬人士指與本集團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共同控制的實體，而不是本集團的母公司或聯營公司。
- (ii) 董事認為，此等關聯方交易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
- (iii) 接受服務主要指分配予重慶保利萬和電影院線有限責任公司(「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票房收入。根據本集團與保利萬和電影院線訂立的電影票房收入分賬框架協議，保利萬和電影院線向本集團提供新影片拷貝，然後由本集團在影院內安排影片放映。協議雙方同意按事先協議的分賬百分比分配影片放映產生的影片票房收益淨額。保利萬和電影院線屆時可根據與電影發行商和製片商的單獨協議進一步與其分享該分賬收入。
- (iv) 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北京保利藝術中心有限公司並未就其辦公室的使用向保利集團支付租金。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包括承擔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的詳情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338,426	469,316
原到期日為超過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附註)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44,400	30,10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1,735	2,13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21,877	22,13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89,883	89,420

附註：

董事會宣佈，於2014年11月5日，本公司與保利財務有限公司(「保利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據此，保利財務同意根據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信貸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存款服務的最高每日存款結餘為人民幣10億元及信貸服務的最高每日信貸結餘為人民幣5億元。按照銀行存款期限保利財務的利率介乎1.15%至3.3%。

(d) 限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本集團參與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為其員工組織的多項限額供款退休計劃。於2016年6月30日，退休福利計劃並無重大未支付的供款。限額供款退休計劃的詳情載列於附註7(b)。

25 非調整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2016年6月7日召開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並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含人民幣20億元)境內債務融資工具的一般性授權，並於2016年8月25日經第二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擬在國內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含人民幣10億元)(以主管機關最終核准的發行規模為準)的公司債券，及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含人民幣10億元)(以主管機關最終核准的發行規模為準)的短期融資券，可一次或分期發行。

名詞解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的監事會
「高級管理層」	指	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保利文化」或「我們」	指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就本公司成為旗下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期間而言，指本公司旗下現有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或(視情況而定)其各自的前身所進行的業務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股份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國際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及其詮釋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6年9月2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為確定本報告加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並與創業板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保利藝術中心」	指	北京保利藝術中心有限公司

名詞解釋

「保利藝術投資」	指	北京保利藝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保利拍賣」	指	北京保利國際拍賣有限公司
「保利香港拍賣」	指	保利香港拍賣有限公司
「保利影業」	指	保利影業投資有限公司
「保利集團」	指	中國保利集團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視文義而定)亦包括其附屬公司
「保利南方」	指	保利南方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公司，為保利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保利劇院管理」	指	北京保利劇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報告期」	指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2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之監事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LY CULTURE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www.polyculture.com.cn